



建安之约

《牡丹》花开六十年

从1957年到2017年,文学月刊《牡丹》走过了六十个年头。它是河南省一级期刊,以河洛文化为底蕴,贴近生活,追求高雅,在全国各地拥有广大读者,在海外也有广泛的影响,是全国及海外华人了解洛阳、认识洛阳的重要窗口,是洛阳当之无愧的文化名片。

《牡丹》花开六十年,甲子再出发。在这个富有历史意义的时间节点,本版将刊登“《牡丹》花开六十年”系列文章,专访多位与《牡丹》关系密切的编辑、作家,期待您的关注。

——编者



那时花开

做了10多年采编工作,这么细心的采访对象,我还是第一次见。

6月5日傍晚联系采访,问及住址,他说:“你到门卫室一问就知道了。”

次日上午,我进了九都路报社家属院,刚跟保安提到“黄秉忠”三个字,对方就笑眯眯地从桌上推过来一张纸,上面写着:“黄秉忠住址……”

“一早送来的,真细心。”保安说。

记者 杨文静 文/图

采访手记

前辈带来的警示与感动

□杨文静

采访黄秉忠老总编,我有点收获,不吐不快。

一是得到警示。“编辑除了选好稿子、编好稿子,还有责任辅导创作、培养作者。”

黄秉忠想起当年旧事:“1982年,我们的一个编辑因病住院,不到一个月就去世了。在住院前的一个多月,他利用星期天,带病骑自行车去孟津煤窑公社,找作者研究、修改作品。”

那时候,编辑会花大量时间和作者研究作品,因此培养出不少好作者。现在的编辑事太多,和作者交流太少,该借此提醒自己,应该多尽一分心、多出一分力,将发现优秀作品、优秀作者为己任!

二是受到感动。采访结束,听说我还要去东边办事,老总编指着卫生间问我:“去办事前,要不要先方便一下?”

这么自然地考虑到我去办事,可能还要在外奔波一段时间,不妨在家里提前方便一下,让我不禁又想起那天上午保安的感慨:“真细心。”

要向前辈学习,这种细心及对人的体贴。



读书不用戴眼镜

1 因为《牡丹》

黄秉忠,笔名华实,1930年生。1979年下半年,他参加筹备洛阳市文联恢复和《牡丹》杂志复刊工作,任洛阳市文联党组副书记兼《牡丹》编辑部主任,后被调到洛阳日报社任副总编辑。

采访老总编,却与《洛阳日报》或《洛阳晚报》无关,而是因为《牡丹》。

从1957年到2017年,《牡丹》走过六十个年头。六十年里,有风雨,有坎坷,有成就,有欣慰。

如今,一个甲子的往事凝固成历史瞬间,就在这个时候,《牡丹》的微信公众号“牡丹文学杂志”开设《花开六十年》专栏,刊发与《牡丹》有关的文章,第一篇就出自黄秉忠之手。

现任《牡丹》杂志主编王小朋说:“作为老编辑和见证者,黄老师是很有代表性的。他在《牡丹》主导了复刊工作,后来又去了报社,很波折,很精彩。”

黄秉忠今年87岁,比赛跑步应该比不过五六十岁的人,但论起思路等,可以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。他开设新浪博客,取名“望百子的博客”,每隔三五天写一篇文章,他的“往事钩沉系列”已经写到第68篇了。

翻看这些文章,往事历历在目。“1956年,李冷文等筹备创办《牡丹》文学杂志时,写信请郭沫若写刊名。不久收到回信,拆封一看,只有原信,别无一纸一字。他以为郭老拒绝书写,原信退还,细看,才在去信的空白处发现‘牡丹’二字,书写工整,功底老到,是郭老亲笔无疑。这个刊名,《牡丹》杂志使用至今。”

“回首往事,在感叹平生碌碌无为之余,欣喜地发现自己也做了几件聊以自慰的事情。其中之一,便是1979年9月至1983年9月,在供职《牡丹》编辑部的4年时间里,在编辑部同仁的共同努力下,使刊物继1957年年初创刊第一次兴旺期之后,创造了又一个令人欣慰的兴旺期。”

2 因为“青年”

黄秉忠的书桌上,摆着1980年到1982年的3本《牡丹》合订本。要讲有关《牡丹》的故事,少不了重温这些纸张泛黄的杂志。

1980年1月,《牡丹·复刊号》问世。彼时,全国各行各业百废待兴,洛阳《牡丹》是全国地市级刊物中复刊较早的刊物之一,非常引人注目。

文艺界人士普遍认为,《牡丹·复刊号》应该借“大家”的知名度来吸引读者,打开局面,黄秉忠却不这么想:“像我们这样的地方刊物,很难得到知名作家的得意作品,不如把地方腾出来,多发名不见经传的青年习作。”

《牡丹》的办刊方针是“面向青年,面向当地”,《牡丹·复刊号》并没有选择省级乃至全国知名作家的作品,而是从本地来稿中选发了4名青年作者的处女作,主打为《青年习作专辑》。

有一篇青年习作,黄秉忠至今难忘。

“一开始,《青年习作专辑》只有3篇好文章,我总觉得3篇太单薄,于是发动所有编辑翻阅积稿。”黄秉忠说,当时,副主编李冷文有事请假,他就到李冷文的桌子上去翻阅积稿,结果还真翻到了一篇好文章。

“是一篇题为《赶路》的小说,文风清新明快,可惜的是,文章没有署名,也没有地址和联系方式。”黄秉忠猜测,这一定是一个新手,写完文章不知叫谁给捎到了编辑部,连名字都没好意思留下。

有了这篇文章,《青年习作专辑》丰满了。那么,寻找作者成了当务之急。

“作品是用《拖拉机报》的稿纸写的,我就骑自行车去拖拉机报社,拜托他们帮忙寻找。几天以后,我再去,还是没有结果。我急了,要求他们在报纸上刊登启事,寻找小说《赶路》的作者。”

第二天,一个穿着工作服的青年风风火火地赶到《牡丹》编辑部,说:“我就是你们要找的《赶路》的作者,我叫郭林森,拖拉机厂工人。”

没有名家撑门面,《牡丹·复刊号》依然红火,业内人士大为诧异,文学青年大为惊喜。当时,除了台湾和西藏,全国各地都有读者订阅《牡丹》,订阅量最高时达9.6万份。

3 因为“爱情”

当时的《牡丹》可以说是一本青年杂志,青年看,青年写,写青年。那么,青年最喜欢的话题是什么?

爱情!

在1981年的《牡丹》合订本里,第二期《爱情作品专号》的封面令人眼前一亮。这一期《牡丹》,也有一段令黄秉忠至今难忘的故事。

黄秉忠拿出修改前后两个版本的《牡丹》封面,封面上有同一张大照片——少女泳装头像,传递出青春、阳光、朝气蓬勃的气息,与色情、低俗毫不沾边。当时却有传闻,说“《牡丹》杂志搞精神污染,封面上光屁股都出来了”。

黄秉忠说,这一期专号是头一年就策划好的,而且已经向读者公告,向作者约了稿。当“专号不合时宜,不能出版”的声音传来时,制版印刷正在紧张地进行。

为了不失信于读者和作者,编辑部开始为出《爱情作品专号》而努力。经过大家开会研究,由黄秉忠带着已经印好的杂志封面和文稿清样,来到当时主管宣传文教的市委副书记王维藩家里说明情况。待递上材料,未等王书记发言,黄秉忠就听到王书记正上中学的女儿对封面大加赞赏,说很漂亮!

也许正是因为这是一本优秀的青年杂志,才为《爱情作品专号》赢得胜券。王书记最后同意:将封面上的“爱情作品专号”几个字盖住,其余照旧。

为了盖住这六个字,美编最后作了处理,虽然封面的整体美感受到破坏,但黄秉忠很庆幸,至少它与读者见面了……

采访结束,我还不想走,因为《爱情作品专号》上的文章在互联网上搜不到,忍不住趴在书桌上读了起来。马岭的《暗香》文笔清隽,情节诱人,甚至有些奇幻色彩。老总编就坐在对面,也在看书,居然不戴眼镜!